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黄埔区城中村、老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—117 中学教师楼等 8 个合同红线范围外新增建设内容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G2025-4110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| 序号 | 投标单位名称 | 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 |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1 |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|
| 2 | 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| 通过 | |
| 3 |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|
| 4 | (主)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;(成)广东奕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|
| 5 | (主)鹤山城市建设(广东)有限公司;(成)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|
| 6 | (主)广东粤水建工有限公司;(成)广东大禹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| 通过 | |
| 7 | 广州开发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|

公示时间:2025年09月22日19时00分至2025年09月26日00时00分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：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联系人：张工

联系电话：020-28068874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

联系电话：020-82111879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12号凯达楼B栋2楼210室



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

2025年09月22日